

北京市怀柔县

林业志



编写说明

怀柔县林业志,从1987年5月起查阅档案收集材料,调查走访老干部15位,科技工作者和老农37位,其它方面人士12位,9月拟出篇目,12月印发52份广泛征求意见。1988年1月始编,5月完成初稿,印发55份,再次征求意见,1988年9月30日林业局党组邀请从事过林业工作的老前辈和工程师、农艺师代表进一步座谈修改,12月付印,历时一年半。

怀柔林业志本着横排竖写的原则,上限起于1949年,下限断在1987年。总的编写过程是在北京市林志办和中共怀柔县林业局党组审核指导下进行的。

编写的根据是: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方针路线和六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详今略古,以记实、叙述的方法反映怀柔县林业发展的历程、面貌和特点,目的是为当前深化改革提供参考依据,为后来的林业决策者提供历史信息。

在采访和查阅档案资料中,得到怀柔县档案局管理科、民政局民族科,文化局文物管理所、怀柔县规划局局长庞果元、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办事处,中共怀柔县委党史办、怀柔县绿化办副主任周志安,怀柔县财政局科长甄国安、范丽、怀柔县社队经委张洪义、怀柔县统计局宋长生、怀柔县林业局龚书清、以及林业局各科室、场站和从事过林业工作的老同志:金裕、杜宗福、马尚俭、朱希尧、齐庆生、周学方、王知甫、潘新胜、明绍宇、傅秉铎、鲁志生等同志的大力支持和协助,借此机会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编者

1988年12月

编 目

编写说明

代序·····	怀柔今古·····	(1)
第一编 概述篇·····		(4)
一、自然概况·····		(4)
二、森林历史·····		(5)
三、发展历程·····		(6)
四、经验现状·····		(10)
五、附图·····		(12)
第二编 大事记·····		(20)
编年体记实大事要事(1949~1987)·····		(20—36)
第三编 林业建设·····		(37)
第一章 植树造林·····		(37)
第一节 采种育苗·····		(38)
第二节 四旁植树·····		(45)
第三节 荒山造林·····		(48)
第四节 沟谷河滩造林·····		(52)
第五节 农田林网·····		(54)
第六节 人工薪炭林·····		(55)
第七节 经济林(简)·····		(58)
第八节 义务植树·····		(59)
第九节 城镇绿化美化·····		(63)
第二章 营林机构·····		(65)
第一节 县林业机构沿革·····		(65)

第二节	基层机构设置	(66)
第三节	国营林场、苗圃	(67)
第四节	技术推广站	(72)
第三章	次生林改造	(73)
第一节	资源调查与林业区划	(73)
第二节	抚育间伐	(81)
第三节	片伐更新	(82)
第四节	封山育林	(83)
第五节	沙棘开发	(85)
第四章	林木保护	(91)
第一节	依法制林	(92)
第二节	护林防火	(93)
第三节	落实“三定”，实行承包	(101)
第四节	保护古树名木、益鸟益兽	(102)
第五节	防治病虫害	(106)
第六节	建立林业公安系统	(107)
第五章	林业投资	(108)
第四编	果树生产	(111)
第一章	历史概况	(111)
第一节	资源分布	(111)
第二节	名优特产	(114)
第三节	传统管理	(115)
第二章	建国后的发展	(117)
第一节	技术更新	(117)
第二节	品种引进	(124)
第三节	建设基地	(125)
第四节	果品加工与销售	(131)
第五编	蚕蜂事业	(134)
第一章	蚕桑生产	(134)

第一节	发展概况	(134)
第二节	历年养蚕统计	(136)
第二章	养蜂事业	(137)
第一节	全县养蜂	(137)
第二节	沙峪乡蜂群发展	(139)
第六编	科技	(140)
一、	科研成果	(1)果树方面 (2)林业方面 (3)蚕蜂方面	
二、	技术论文	(1)探讨果树栽培 (2)商榷造林技术	
三、	管理通讯	(143)
第七编	人物集锦	(144)
一、	对怀柔林业贡献较大的知名人士	(144)
1、	党政干部	(144)
(1)	为县城绿化美化做出贡献的县委书记	赵 诚
(2)	扎扎实实搞绿化的副县长	肖昌兴
(3)	为崎峰茶果林发展奠定基础的公社书记	施法章
(4)	老局长	齐庆生
(5)	老场长	马尚俭
2、	科技工作者	(147)
(1)	助理工程师	赵春生
(2)	农艺师	凌 超
3、	劳动模范	(148)
(1)	五十年代造林模范	阎瑞年
(2)	连继担任十八年林业队长的劳模	阮德玉
4、	乡土专家	(149)
果树乡土专家	李宗德	
二、	荣获县委、县政府以上领导机关表彰和奖励 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151)
1、	先进单位	(151)
2、	先进个人	(153)

三、蚕蜂技术骨干	(155)
1. 养蜂能手	鄧景荣
2. 桑蚕骨干	赵 丰
四、成绩显著的林果承包者	(155)
1. 先进的造林承包户	程志厚
2. 优秀的果园承包者	范各庄
村桃树果园承包小组	(156)
第八编 杂录	(157)
一、名胜古迹简介	(157)
二、与怀柔林业有联系的诗歌谚语	(161)
编后语	(165)

怀柔县林业志

代序……………怀柔今古

怀柔县之名，始见隋开皇，但昔之怀柔，乃今之顺义。明洪武元年，改擅州为密云、怀柔二县，始立今县。据康熙辛丑年记载，怀柔疆域，东西延袤100里，南北延袤40里。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期间，丫髻山一带划入平谷县建制，昌平县的部分村庄划归怀柔县。1951年至1956年，先后有滦平、赤城、顺义县的部分地区，划归怀柔县管辖，至此，怀柔县由东西长南北窄演变成南北狭长128公里，东西最宽处46.5公里、最窄处10.5公里。东邻密云，南接顺义，西南靠昌平，西依延庆，北、西北、东北，分别与河北省丰宁、赤城、滦平县交界。全县所辖21个乡、1个镇、293个行政村，1068个自然村，7万多户，24万多人。怀柔县在明、清两代曾分别隶属过昌平州和顺天府，建国初期为河北省通县地区管辖，1958年春，通县专区撤销，怀柔划归承德，同年10月划归北京市。

解放初期的怀柔，全县共167个行政村，22135户97041人，县城面积0.7平方公里，建筑以土路和砖瓦平房为主，居民只有741户，2810口人。建国后怀柔县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奋发图强，勇于进取，经过几十年的努力，城乡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特别是自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日新月异。截止到1987年，县城经过改造后，占地面积7.5平方公里，人口5.2万。昔日窄小的泥土街道，已为宽阔的沥清油路所代替。1984

年至1987年共绿化美化了17条街道,栽树6590棵,栽花丛2500墩,铺草坪15577平方米,新建了龙山、迎宾路等3个街心公园,有喷泉3个,仿古凉亭5座,全城共绿化面积66万平方米,人均占有绿地14平方米,形成以迎宾路、西大街为纵、龙山路、商业街为横的“井”字形道路网络。东起火车站,西至龙山脚下的龙山路中间有两排常青树和花丛为主体的绿化隔离带,机动车和自行车各行其道,成为一条1300米长、36米宽的绿色长廊。座落在县城西侧的怀柔水库与城中心只隔龙山,有碧水青山映半城之感,沿府前街向西走,不足400米登上龙山,可俯瞰全城风貌,向西望去,群山环绕,水平如镜。清康熙年间怀柔知县吴景果“无端触拨江湖梦,万倾苍波一叶舟”的诗梦已变成现实。

怀柔的农村建设发展较快,建国后大力兴修水利,先后兴建大、中、小型水库17座,总蓄积量为1.68亿立方米,有70%的旱地变成了水浇田,粮食单位面积产量由解放前的100公斤左右,提高到1983年的400公斤以上,农民的生活水平正由温饱型向小康转化。农村人均集体收入已由1978年的121元提高到1986年的493元。农村乡办企事业截止到1986年已发展到732个,总收入20113.8万元,占农村三级集体总收入的73.4%。其它经济所占的比重是:农业占17.8%,林业占5%,畜牧占1.9%,渔业占0.2%,其它占1.7%。

怀柔县的工交财贸进入80年代有较快的发展。1984至1986年,怀柔县与国内外联合开发200多个工业项目,1986年和1981年相比,工农业总产值增长114%,社会商品零售额增长138%,城乡人民储蓄增长57%。大都瓷厂生产的仿古瓷在国际市场享有声誉。

怀柔与中国科学院联合开发的西洋参种植业,已列为全国的西洋参基地之一。

怀柔县的交通极为方便。京——承(德)、沙(城)——通(辽)大(同)——秦(秦皇岛)三条铁路在怀柔通过,两大编组火车站,分设在怀柔县城的南北。京密、怀丰两条公路,在怀柔交汇。县、

乡、村三级公路已成网络。村村有公路，乡乡通班车。

怀柔县是北京北部旅游开发中的重要景区之一，雄伟的万里长城在怀柔县境内绵延60公里，而且保存较好，已经开放的慕田峪长城，被评为新北京16景之一，正在开发建设中的雁栖湖水上游乐园，占地7平方公里。建于唐代的古刹红螺寺，有一千多年的历史，寺内的雌雄银杏古树和珍贵的松柏、国槐，令人游而忘返。沿怀丰公路北上，有长达40公里的次生林和灌木丛，以及一些珍贵的人文传说，古屯兵城、古墓碑、古洞、古石塔等，尤其有不少名木古树已被列为县级文物，登记造册，加以保护。

怀柔的文教卫生事业有相应的发展，在怀柔城和汤河口，都设有文化馆、影剧院和县级医院，县城设有肛肠医院、中医专科医院。怀柔师范学校，培养出一批又一批的师资，普通中学分布城乡，小学教育已达普及。

为适应开放、搞活、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需要，1984年至1986年，新建各类宾馆、饭店6万多平方米，增加中、高档床位2000余张。据1985年至1986年的统计，共接待中央和市级会议15万人次，国际宾客1万多人次。全国各地来怀柔参观考察者14.3万人次，旅游观光的120万人次。

1986年在怀柔县举办了中、日马拉松赛，国际长城友谊赛和32个国家或地区参加的国际宗教和平会议。

怀柔是一个多民族的县，全县有满族乡2个，满族村28个，共有满族11500人，回族115人，苗、壮、蒙、藏等少数民族33人。党和人民政府在发展经济、文化、教育、民主、民生等多方面对少数民族予以优先照顾，使他们各得其所。

怀柔县的乡土民情适中，人民勤劳、诚实、善交、好客。自1982年以来，已从外地引进人材800余人，极大地推进了地区性的开发和建设，全县人民正在沿着中共十三大指引的方针、路线奋勇前进。

第一编 概述篇

一、自然概况

怀柔位于北京东北方的军都山下，距城区二环路50公里，地处北纬 $40^{\circ}14' \sim 41^{\circ}04'$ ，东经 $116^{\circ}17' \sim 116^{\circ}53'$ 。南北长，东西窄，呈一个亚铃形。在全国自然区划中，属东部季风大区的暖温带北部，主要属冀北间山盆地范围。全县总面积2557平方公里，山地占总面积的88.3%。

怀柔属燕山山脉，海拔由南向北逐渐升高，最低点(梭草村)34米，最高点孙栅子村(南猴顶山)1696.7米，基岩多为花岗岩、石灰岩、火山碎屑岩等次之。

中山区多为棕色森林土，低山丘陵褐色土，平原有褐色土、潮土和水稻土。气候的特点：春旱风多，夏热雨多，冬寒晴燥，秋高气爽，昼夜温差大，年平均气温 $6 \sim 12$ 度。年平均降雨500~700毫米，无霜期150~200天。一般的规律是海拔每升高100米，气温下降0.6度左右。由于受山川小气候的影响，怀柔城区的气温比北京市区的气温低 $2 \sim 3$ 度左右。每逢夏季，温和湿润、凉爽宜人。

怀柔县境内有四级以上河流17条，年平均入境水9.5亿立方米，出境水7.8亿立方米。分属潮白河和北运河水系，白河在本县汇水面积1280.7平方公里，北运河在本县汇水面积60.4平方公里，县内怀河流域汇水面积766.5平方公里，潮白河在本县边界汇水面积24.8平方公里。全县有水面12万亩，年产鱼70万公斤，地下水

贮量4.8亿立方米。

怀柔县的矿产资源丰富，在明清两代即有小型的铁、银开采，抗战期间北部山区开采过萤石和金矿，解放后地质部门勘测，怀柔县有多种矿产贮藏，喇叭沟门金矿、前安岭铁矿已先后开始采矿。

怀柔县的植被条件较好，天然植被类型主要的乔、灌、草植物200多属300多种。

药用植物蕴藏量150多万公斤，大量的种类有：苍术、知母、柴胡、黄芹、酸枣、地榆、马兜铃、白头翁、益母草等。

二、森林历史

怀柔县的森林历史没有文献记载，根据华北地区有关植被演替的资料推断，怀柔县的北部山区，曾是一个多林地区，至今在悬崖峭壁险峰仍存有森林的痕迹。一些山区村庄的命名也是以树为前提的，如椴树岭、菜树沟、松树台、榆树店、杨树沟等。怀柔县西部山区，古代森林茂密，明清两代，为了保持皇陵(十三陵)周围的风水：曾下令封山，对黄花城一带的森林严禁樵采。

怀柔县的平原，在明清时代就少林缺木，除山村、寺庙有一些树木外，大部分平原多见风沙，明朝官员曹代肖“怀柔道中五律诗曾说：“……汉塞风沙裹，严城鼓角边。……”

据清朝康熙55年记载“部议核定，怀柔大小五桥，工料银共一百五十两三钱，因怀柔无木厂，每逢搭桥须往外地购货，脚费颇多，且货价有定额，而用木无定额，因每年洪水冲桥次数无定。”由此可见，当时怀柔的木料是何等的贫乏。

怀柔山区的森林经过历史上各方面原因的长期破坏，大多是幼林，许多地方已成为弯拐腐朽木较多的残次林，据1982年林业资源调查：全县尚有天然次生林总面积476523亩，总蓄积为590940立方米，按全县农业人口计算，人均占有木材3.1立方米，主要优势树种为栎、桦、杨、松、柏、椴等。其中：幼龄林426740亩，

占林分总面积的83.53%，中龄林49788亩，占林分面积的10.45%。

林种的构成情况是：用材林343331亩，占林分面积的42.96%，防护林128497亩，占林分面积的16.08%，经济林322595亩，占林分面积的40.37%，薪炭林1498亩，占林分面积的0.19%，特用林3197亩，占林分面积的0.4%。

森林复盖率(包括人工林在内)1982年全县平均28.7%其中，山区30.5%，平原11.3%。

三、发展历程

1949年至1952年，主要的任务是生产救灾，在生产救灾中保护林木，恢复与发展林业生产。因为，解放前夕，怀柔有43个村，4664户，20416人，荒抚土地3.5万亩，无家可归，过着吃树叶，挖野菜の艰苦生活，加之1949和1950年连续旱涝成灾，全县不足三成年景，山区人民主要靠砍木烧炭、旋烟袋杆，抗灾渡荒。面临这种紧迫情况，中共怀柔县委于1951年1月安排农村工作时指出：“农村的中心任务是生产救灾，在生产救灾中注意保护林木，恢复和发展林果生产，长城以北地区以嫁接大扁为重点，长城以南地区多栽核桃、栗子，在一切有条件地方都要进行封山育林，保护村庄的照山和风景林，严惩毁林事件”。怀柔县人民政府于1951年3月发放贷款4.500万元(旧币)，喷务器40台，支援果区，当年新栽各种果树286250株，1952年春，中共怀柔县委要求各地，要把现有的宜林荒山、荒滩划给群众(山地权不变)，组织群众合作造林，谁造谁有，保树木，保果园，促生产，全县人民响应党和人民政府的号召，发扬老根据地的光荣传统，积极开展爱国增产节约，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运动，广大农村呈现出欣欣向荣的景象。

1953年至1956年是林业生产有计划发展的阶段，中央宣布执行第一个五年计划之后，河北省农林厅颁发林业发展纲要，怀柔

县制定出农林牧发展计划，在林业生产上，要求各村以乡土树种为主，实行自采，自育，自造林的方针，县政府采取贷给种、苗的办法鼓励群众造林。为加强技术指导，县农林局于1953年4月建立起林业技术推广站，分别在吉寺、慕田峪、一渡河抓点，取得经验后推广全县。据统计，1953年至1956年，全县共造林93778亩，零星植树2849000株，封山24.1万亩，造林的特点是要求严，质量高，西坟村西山直播油松500余亩，有阎瑞年劳模精心掌握，带头实干，成活率达90%，保存率80%，现已郁闭成林。

果品产量由1952年的333.5万公斤，提高到1956年的600万公斤，出现了建国后第一个果产高峰。

在这个阶段出现的问题是，在合作化运动中，曾连续出现乱砍树木的现象，县委县政府采取紧急措施，作了及时地制止和纠正。

1957年至1965年由于左的影响，林业生产呈现起伏不稳的状态。

1956年11月怀柔县人民政府为发展林业生产，加强林业工作的领导，在原设县林业技术推广站的基础上，新建林业科，下属五个区域性的林业技术推广站，分别设在：沙峪、马家坟、琉璃庙、长哨营、汤河口，但因合并机构于1957年12月，又撤销林业科，五个林业站在1958年归大公社领导，从此林业生产华而不实。

1958年在“大跃进”的口号下，林业生产数字青云直上，据统计1958年造林62.1万亩，为1957年的13倍，为1949年的100倍。所列数字多为好大喜功而来。因此，从1959年起，林业生产的数字又出现连年下降。1959年的造林数，比1958年的造林数下降15万多亩。果品产量由1958年的6015650公斤，下降到1960年的4739250公斤。

1961年是一个转折点，自从贯彻中央农村12条、60条和林业18条以来，怀柔的林业生产逐渐回升。

中共怀柔县委在学习中央文件，总结经验，提高认识的基础上于1961年4月决定，采取10条措施，加速怀柔的林业发展。

1. 由县委第二书记刘志远、付县长（县委常委）郭炜主抓林业工作。

2. 县人民委员会专设林业局执行日常工作。

3. 各公社党委书记挂帅，设一名付主任负责抓林业生产。每个公社配备二名林业技术干部。

4. 七月初召开一次规模较大的三干会，专门研讨今后的林业发展。

5. 果树试行“三包一奖”的管理办法。

6. 县人民委员会颁发护林布告。

7. 调整果产区的口粮指标，对出售干鲜果品实行奖励的办法。

8. 深入宣传落实中央发布的，关于林权的若干规定。

9. 在以粮为纲的前提下，开展林粮间作，因地制宜地发展各项生产。

10. 各生产大队要逐步建立起林业专业队。

1962年和1963年县委县政府进一步贯彻奖励果产区，鼓励果农的政策，大力支持造林育苗，给予适当的粮食补助，促进了林业的发展。据统计1961年至1965年共造林177474亩且质量高。喇叭沟门林场已经郁闭成林的2000亩油松就是60年代初期营造的。

1966年以后，由于“文化大革命”的影响林业生产发展缓慢，天然次生林遭到严重破坏。

怀柔县人民委员会制定出1965至1970年的林业发展规划，由于“文革”运动而告吹，1966年下半年农林局除留二名一般干部料理日常工作外，其余干部都投入运动中去，1967和1968年全县的造林育苗没有行动，在历史统计资料中这两年是一个空白。1968年7月，怀柔县革委下令：改西大荒林场为“五七”干校。干校建立后，盲目地砍伐了成片的杨树林，并为了基建，组织干校学员到我县唯一的风景区红螺寺砍伐松树。喇叭沟门公社的一些生产大队“文革”一开始就成立起木材采伐队，到1976年除把本大队

的集体林进行一次拔大毛式的乱砍滥伐外，还砍伐国有林1371亩。

十年“文革”中，全县林业生产受到了很大的破坏，在片面强调“以粮为纲”的影响下，平原的地边树，山区的坝台树不少被砍掉，理由是树荫遮地，影响农作物生长。有的地区在治理河滩，改河造地中砍了栗子，核桃。山区每年杏收和麦收，秋收和秋季造林均得不到合理的妥善安排，竟然出现了不收完麦子不能收杏，不完成收秋不能造林的现象。个别地区把群众在不能种植农作物的河滩和山丘上种的树，也限期拔除，还召开所谓“拔树现场会”。社员房前屋后的零星自留树也被收归集体，还说什么“粮食不过江，造林顾不上”等等。所有这些，都极大地挫伤了农民的管林造林积极性。

在极左路线影响下，全县广大人民群众仍然克服了各种困难，对发展林业进行了必要的努力。在全国林业会议的促进下，怀柔的林业有了相应的发展，一些林业干部从1971年10月份起，先后从“五七”干校调回农林局。从上而下的学习全国林业会议文件，怀柔县革委会下发了1972年至1975年的林业发展纲要，通过学习，大多数基层干部深刻地体会到，片面地以粮为纲，是改变不了山区面貌的。崎峰茶，八道河两个公社，率先确立“山区以果林为主的指导思想”主栽核桃、栗子、营造落叶松，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全县的果品产量也有所好转，1972年达到9229000公斤，比1966年8704000公斤增长6%。

1975年的育苗比1974年增加31.8%，1976年造林比1975年增加11%，蚕桑生产有所下降，养蜂事业基本稳定。

1979年至1987年的9年，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路线指引下，林业发展步伐加快，质量提高。

中共怀柔县委和县人民政府决定，1979年3月重新组建林业局，落实知识分子政策，把优秀的科技人材提拔到各级领导层。为使林业生产纳入有计划的发展轨道，1980年组成专业调查队对全县的林业资源现状，进行了普查。在弄清底码的基础上，实事

求是的做出了全县的林业区划和绿化总体规划。

怀柔县人民政府1980年对林业投资301000元，县、社、队三级共花在林业建设上的钱1260000元，是1979年的4.1倍。

1981年至1983年连续在提高造林“两率”方面下功夫1984年大搞两山划分当年造林16万亩，封山育林育灌2.1万亩，在北部山区，推广大铺池沟的荒山造林和庄户沟门的沟谷河滩造林经验。全县的造林成活率有明显的提高，从1985年起，荒山造林的重点转以飞播为主，1985年至1987年三年共完成飞播造林395196亩，与此同时进行了薪炭林基地和四大果品基地建设，城镇绿化美化，全民义务植树取得了较大发展，1984年8月31日怀柔县被誉为北京郊区一枝花，1985年被评为北京市林业先进县，1986年怀柔进入全国绿化先进县的行列。

四、经验、现状

(一)、1979年以来由于各级领导注重技术，增加投入，实行承包责任制，依法治林，科学造林等综合措施，不仅使林业发展速度加快，而且绿化的效益也明显地增加。1979年到1985年全县累计完成造林47.4万亩，造林保存面积20万亩，是1949年到1978年造林保存面积的五倍。

平原林网化已初步形成，共建林带2165条，防护面积18万亩占88%。平原林木复盖率达到14.6%，山区33%，全县平均复盖率已由1979年的21%提高到1987年的32%。

据1986年制定“七五”林业发展规划时计算，全县总面积3193086亩，其中：

林业用地2233760亩，

非林业用地959326亩，

在林业用地中分以下六项：

1.有林地955475亩，其中：

用材林343331亩，经济林322595亩。

防护林255389亩，其它林34160亩。

2. 疏林地103136亩。

3. 灌木林65095亩。

4. 苗圃地338亩。（固定国营苗圃）

5. 未成林地122759亩。

6. 荒山 986957 亩。其中：宜林荒山 517931 亩，宜封荒山 469026 亩。

（二）、几十年的主要经验是：

1. 实事求是按规律办事。

中共怀柔县委和县政府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一系列方针、政策，落实中央书记处关于首都建设方针的四项指示和北京城市建设总体规划，认识到怀柔是首都北大门的绿色屏障，要为改善首都的生态环境而努力。

解放以来历届县委县政府，在造林方面都作了坚持不懈的努力但由于种种原因，绿化的总体效果未尽人意，造林成活率低，同时由于当时山区人民生活出路少，经济封闭单一，已有林地也得不到保护。为克服上述弊端，怀柔县委、县政府于1980年组成林业调查队，用两年时间对全县林业资源，林木立地条件作了科学普查，并在此基础上作了自然分区。使林业发展规划的制定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之上。

新的发展林业规划从实际出发，把原来造林为主的方案改为封、管、造并举，以封为主的山区绿化指导方针，根据各村自然条件的特点，适地、适树、育苗、育灌。琉璃庙乡西湾子村“四立一延续”（立人、立法、立档、立牌、长年延续有效）的封山措施的效果，经1983年北京市人大常委视察之后给予了充分的肯定。1984年中央林业部召开的北方十一省市林业工作会议上印发了西湾子村封山育林的典型材料。

1987年封山育林达到50万亩，超过了县林业规划43万亩的